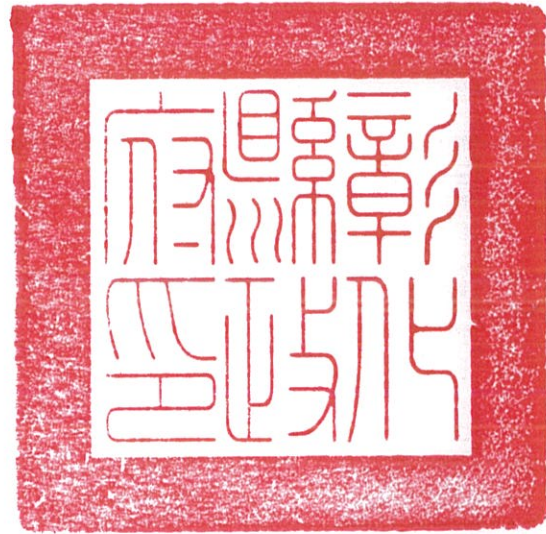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府水工字第1090450538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府業已辦理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－同安排水（第二期）改善工程」第2次公聽會，會議紀錄詳如公告事項，謹公告週知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施行細則第10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開會時間：109年11月30日（星期一）下午3時0分
- 二、開會地點：本縣福興鄉公所三樓禮堂（住址：福興鄉橋頭村彰鹿路7段495號）。
- 三、主持人：李科長百迪 記錄：周嘉宏
- 四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如後附簽到簿。
- 五、興辦工程計畫概況說明：詳如後附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- 六、各單位、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：詳如後附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- 七、結論：（一）有關本府辦理本次工程公聽會目的為說明「前瞻基礎建設計畫－同安排水（第二期）改善工程」整治範圍及工程內容，並向所涉土地所有權人、利害關係人及相關單位說明興辦事業計畫、徵收土地範圍勘選及事業計畫之公益性、

必要性、適當性、合法性等，俾利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充分了解。(二)有關本次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以言詞陳述之意見，本府已於本次公聽會中逐一回應及說明，後續並會將回應及處理情形等列入本次公聽會會議紀錄。

八、散會：當日下午4時00分

九、公告期間：109年12月23日起至109年12月31日止(為期9天)

縣長王惠美

